

附件 1

江油市委宣传部 2022 年单位预算编制的说明

一、基本职责及主要工作

（一）市委宣传部职能简介

中共江油市委宣传部是行政单位，主要承担全市意识形态、思想政治、精神文明建设、新闻宣传、理论社科、文化建设、对外宣传、文化艺术等工作。

（二）2022 年重点工作任务

全市宣传思想文化战线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宣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全市宣传思想文化战线开展增强“四力”教育为抓手，严格落实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切实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一岗双责”，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统筹内宣外宣联动，加强网络文明建设，办好 2022 年国家网络安全宣传周活动和江油市网络文化节，全面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推进新时代大宣传格局建设，加快推进农家书屋数字化建设，持续提升数字农家书屋，开展全市交通安全整治思想提升工作，做好全国文明城市创建。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市委宣传部分无下属二级预算单位，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1 个，其他事业单位 3 个。主要包括：江油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江油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江油市网络舆情监测中心、江油市新时代文明实践服务中心。

三、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市委宣传部分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51.47 万元、上年结转 255.55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2022 年收支总预算 807.02 万元，比 2021 年收支预算总数减少 48.58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基本支出预算减少。

（一）收入预算情况

市委宣传部分 2022 年收入预算 807.02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255.55 万元，占 3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53.09 万元，占 93%。

（二）支出预算情况

市委宣传部分 2022 年支出预算 807.0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01.47 万元，占 49.75%；项目支出 405.55 万元，占 50.25%。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市委宣传部分单位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807.02 万元，比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减少 48.58 万元，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预算中人员经费预算减少。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53.09 万元，上年结转政府性基金收入 53.93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4.56 万元、教育支出 12.89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34.6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6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7.3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8.84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市委宣传部单位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551.47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数减少 53.27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预算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66.56 万元，占 84.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68 万元，占 8.29%；卫生健康支出 17.39 万元，占 3.15%；住房保障支出 28.84 万元，占 5.23%。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江油市委宣传部 2022 年单位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按支出功能分类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一般公共服务（类）宣传事务（款）行政运行（项）365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2.一般公共服务（类）宣传事务（款）事业运行（项）101.56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

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0.23万元,主要用于:单位离退休人员支出。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10万元,主要用于在职行政人员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7.38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事业人员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8.84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在职职工住房公积金的财政补贴等基本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市委宣传单位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401.4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55.9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公用经费45.5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印刷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物业管理费、劳务费、公务接待费等支出。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1.38万元，其中：无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接待费1.38万元，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较2021年预算下降50.71%，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省委省政府十项规定及市委市政府相关规定的要求，严格控制接待规模及接待标准。

2022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执行公务等公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市委宣传部2022年无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市委宣传部2022年无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年，江油市委宣传部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45.51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11.56万元，增长34.05%。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2年，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底，市委宣传部所属各预算单位固定资产总额55.01万元。无保留公务用车、执法执勤用车。无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2022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2 年市委宣传部开展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7 个，涉及预算 150 万元，均为特定目标类项目。

十一、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一般公共服务(类)宣传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反映行政机关事业单位宣传科目的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10.一般公共服务(类)宣传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11.一般公共服务(类)宣传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2.一般公共服务(类)宣传事务(款)其他宣传事务支出(项)：指行政机关事业单位宣传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3.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指反映各单位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

14.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新闻出版与电影(款)其他新闻出版电影支出(项)：指用于其他新闻出版电影方面的支出。

15.文化体育与传媒(类)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项)：指按照国家有关政策支持宣传文化单位发展的专项支出。

16.文化体育与传媒(类)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项)：指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

1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宣传部机关的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1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9.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宣传部机关及参公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20.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归口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2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2.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3.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4.“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

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5.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解释本单位预算报表中全部功能分类科目,至项级,参照《2022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